

附件 1:

四川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初级、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细则 (2025)

本细则根据《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办法（修订）》编制。

第一条 认证组织管理

四川省初级、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组织工作由四川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下面简称协会）秘书处负责，认证评审工作由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评审专家委员会负责，认证监督工作由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监督委员会负责。

1. 评审专家委员会

由协会各理事单位会员、专业委员会、秘书处共同推荐产生。评审专家委员会由不同学科的科技专家、科学教育专家组成，主要负责申报者业绩成果评审、笔试命题、现场答辩等。

2. 监督委员会

由协会理事长王学定，副理事长夏虹，协会监事长刘西林 3 人担任，主要负责认证工作的监督，受理认证工作中的投诉。

第二条 报名条件

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热爱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2. 连续从事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工作 1 年以上(含兼职)。

3. 本人参加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学教育专业线上或线下培训时间，培训总时长不少于 30 学时(其中科协系统的培训不少于 15 学时)，并获培训合格证书。

4. 具备以下 3 项条件中任意 1 项：

4.1 近三年内，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开展校内外科普活动并获奖。

4.2 近三年内，在市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专业评比活动获奖，如科技教育活动方案、教具研发等；获得市级以上(含)优秀科技辅导员的表彰奖励等。

4.3 近三年内，本人参与过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课题研究，作为第一、第二作者在市级以上(含)期刊上发表与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的论文或专著。

5. 破格认证条件：曾在**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中获三等奖及以上的，可以直接申请认证为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二) 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热爱

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2. 一般具有大学本科及其以上学历，连续从事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工作 3 年以上。

3. 近三年内，参加省级以上（含）线上或线下青少年科技教育专业培训时间不少于 70 学时（其中科协系统的培训不少于 35 学时），并获得培训合格证书。

4. 具备以下 3 项条件中任意 2 项：

4.1 近三年内，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校内外学生参加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竞赛活动并获奖。

4.2 近三年内，在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专业评比活动获奖，如科技教育活动方案、教具研发等；获得省级优秀科技辅导员的表彰奖励等。

4.3 近三年内，承担完成过青少年科技教育课题研究；作为第一、第二作者在省级以上（含）期刊上发表与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的论文或专著。

5. 破格条件：近三年内在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获得“十佳科技辅导员”或四川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省科协主办）活动中获得“优秀教练员”可以申请直接认证为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6. 2025 年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不可跨级申请。

第三条 申报流程

1. 符合初级、中级认证报名条件的申请人登录“科技辅

导师认证平台”，根据所符合的条件选择申报认证的级别，在线填写“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申报书”（见附件），并上传相关业绩成果材料，在线打印申报书，签字并加盖所在单位公章后，通过认证管理系统提交。

2. 完成所有材料提交并在线缴费后申报完成，申报者等待审核资料、笔试和答辩通知（初级无答辩环节）。

第四条 认证时间（预计）

2025 年 9-10 月为认证申请期，10 月进行笔试，11 月进行面试答辩（初级无答辩环节），12 月公布认证名单，具体时间以四川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官网通知时间为准。

第五条 评审办法

认证评审分为资格审查、业绩和成果评审、笔试、答辩四个环节，主要从师德修养与专业情感、理论水平与科技素养、业务能力和实践能力等方面综合评价申报者的专业水平。资格审查合格、业绩成果材料评审通过者，方有资格参加笔试和答辩。

1. 资格审查

认证专家委员会根据报名条件，对申报者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者获得参加专业水平认证的资格。

2. 业绩和成果评审

认证专家委员会对申请者提交的业绩成果和佐证材料进行审核评价，评价内容包括学生科技项目指导能力、个人

专业能力、个人研究能力、培训工作经验、课程开发经验、科技活动组织经验等。

3. 笔试

笔试主要考察申报者的基本科学素质、开展科技教育活动必备的基础理论知识。笔试以客观题考核为主，通过在线方式进行。

4. 答辩

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不设答辩环节。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的答辩采取面试问辩的方式进行，重点考察申报者对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认识理解、科技素养和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组织和策划能力。

第六条 计分办法

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满分为 100 分，各环节得分占比分别为：**业绩和成果 70%，笔试 30%**。

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满分为 100 分，各环节得分占比分别为：**业绩和成果 50%，笔试 15%，答辩 35%**。

申报者依总分得分，从高到低按一定的比例认定为相应等级科技辅导员。

第七条 证书颁发

通过初级、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的申请者获得由四川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和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颁发电子证书，全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管理平台提

供查证服务，申请者可自行下载打印纸质证书。

第八条 认证费用

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评审费 100 元，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评审费 300 元，2025 年符合破格条件的申请人免评审费。

第九条 附则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试行，由四川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秘书处负责解释。